

# 审计报告

---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9]2617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审计报告	1-9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0
3	合并利润表	11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4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5
7	母公司利润表	16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7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8-19
10	财务报表附注	20-148

## 审计报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电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阳光电源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阳光电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和“五、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阳光电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账面金额 72.33 亿元。其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70.58 亿元，坏账准备为 7.45 亿元。公司以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对阳光电源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分析阳光电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是否适当。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资料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测试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4）对大额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特别关注账龄一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和阳光电源已发起诉讼的应收账款（对选定的样本），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状况、诉讼情况进行调查，访谈律师和销售人员，实施函证及期

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减值测试的判断及估计是可接受的。

## （二）收入确认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五、3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阳光电源确认营业收入 103.69 亿元，其中产品销售收入约占总收入的 43.41%，电站建造业务收入约占总收入的 56.59%。

公司电站建造收入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需要在项目实施前对建造合同的合同总收入和合同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营业收入的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需要管理层对建造合同相关情况做出大量估计，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

（1）对阳光电源产品销售收入及电站建造收入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对收入增长和毛利率变化执行分析性复核。

（3）对于产品销售收入，抽样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物流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完整性。

（4）对于电站建造合同收入，采用抽样方式，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获取重大建造合同，核对合同总收入，复核关键合同条

款，验证合同收入是否正确；针对重要工程的实际成本，检查相关合同、发票、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对项目毛利率进行分析，以评估实际成本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选取部分项目，去现场查看以判断工程形象进度与完工进度是否匹配。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判断及估计是可接受的。

#### **四、其他信息**

阳光电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阳光电源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阳光电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阳光电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阳光电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阳光电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阳光电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阳光电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3月28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五、1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短期借款	五、19	422,874,977.81	10,017,640.53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2		15,126,581.09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3	7,233,132,680.96	5,934,620,082.47	衍生金融负债			
预付款项	五、4	166,276,144.30	78,987,650.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20	7,054,697,532.94	6,463,872,074.29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21	617,481,551.44	789,699,756.02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502,175,146.03	401,425,020.1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146,447,886.89	117,396,832.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交税费	五、23	317,812,299.39	212,515,999.75
存货	五、6	2,458,912,837.83	2,372,619,443.62	其他应付款	五、24	260,733,225.36	233,840,592.54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7	84,461,994.32	79,040,000.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843,953,485.93	1,368,874,508.61	代理买卖证券款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465,023,175.15</b>	<b>13,171,977,300.28</b>	代理承销证券款			
<b>非流动资产：</b>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299,471,004.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789,102,600.00	551,908,68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128,565,054.57	51,480,227.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b>流动负债合计</b>		<b>9,248,083,532.56</b>	<b>7,878,823,123.69</b>
长期应收款	五、10	303,402,123.86	349,472,598.5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123,761,732.84	65,335,598.36	长期借款	五、27	1,255,030,138.06	1,223,420,045.63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12	2,409,432,212.42	1,746,785,349.87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五、13	97,503,801.88	112,137,198.23	永续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长期应付款	五、28	32,400,000.00	
油气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形资产	五、14	88,511,772.62	86,625,196.04	预计负债	五、29	24,989,831.20	9,129,284.87
开发支出				递延收益	五、30	123,359,798.49	113,508,363.99
商誉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13,962,417.5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19,183,390.89	31,624,370.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142,996,608.11	115,451,573.1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449,742,185.25</b>	<b>1,346,057,694.49</b>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53,732,664.11	16,688,107.10	<b>负债合计</b>		<b>10,697,825,717.81</b>	<b>9,224,880,818.18</b>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27,626,906.73</b>	<b>3,076,028,672.27</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五、31	1,451,513,600.00	1,448,278,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2	3,184,122,005.06	3,135,063,720.66
				减：库存股	五、33	157,182,181.50	177,024,464.00
				其他综合收益	五、34	-904,463.38	2,839,357.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5	359,619,495.42	267,862,406.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6	2,868,765,086.19	2,266,756,26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7,705,933,541.79</b>	<b>6,943,775,881.83</b>
				少数股东权益		88,890,822.28	79,349,272.5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794,824,364.07</b>	<b>7,023,125,154.37</b>
<b>资产总计</b>		<b>18,492,650,081.88</b>	<b>16,248,005,972.5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8,492,650,081.88</b>	<b>16,248,005,972.55</b>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 合并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10,368,931,999.29</b>	<b>8,886,060,068.67</b>
其中：营业收入	五、37	10,368,931,999.29	8,886,060,068.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9,617,454,234.05</b>	<b>7,890,263,569.30</b>
其中：营业成本	五、37	7,791,149,934.77	6,464,107,356.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8	34,517,501.40	27,876,468.63
销售费用	五、39	697,840,554.90	518,144,793.76
管理费用	五、40	295,463,701.01	258,653,189.20
研发费用	五、41	482,297,536.91	352,242,228.54
财务费用	五、42	15,916,397.84	55,153,129.87
其中：利息费用		82,775,052.63	44,830,216.99
利息收入		49,638,936.03	22,361,880.1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3	300,268,607.22	214,086,403.28
加：其他收益	五、44	94,416,255.75	106,330,627.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325,880.89	42,362,931.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2,184.23	-2,520,837.7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174,985.75	126,581.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31,468.80	675,257.29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12,426,356.43</b>	<b>1,145,291,896.46</b>
加：营业外收入	五、48	14,432,081.36	20,747,193.58
减：营业外支出	五、49	4,218,425.87	4,258,353.12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22,640,011.92</b>	<b>1,161,780,736.92</b>
减：所得税费用	五、50	105,348,720.25	147,460,404.9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17,291,291.67</b>	<b>1,014,320,332.00</b>
<b>（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b>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7,291,291.67	1,014,320,332.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b>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628,201.93	1,024,196,698.4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3,089.74	-9,876,366.41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3,743,820.87</b>	<b>1,092,403.78</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43,820.87	1,092,403.7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43,820.87	1,092,403.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43,820.87	1,092,403.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813,547,470.80</b>	<b>1,015,412,735.78</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5,884,381.06	1,025,289,102.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63,089.74	-9,876,366.41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1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注：财务费用涉及金融业务需单独列示汇兑收益项目。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8,278,600.00				3,135,063,720.66	177,024,464.00	2,839,357.49		267,862,406.83		2,266,756,260.85	79,349,272.54	7,023,125,15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8,278,600.00				3,135,063,720.66	177,024,464.00	2,839,357.49		267,862,406.83		2,266,756,260.85	79,349,272.54	7,023,125,154.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35,000.00				49,058,284.40	-19,842,282.50	-3,743,820.87		91,757,088.59		602,008,825.34	9,541,549.74	771,699,209.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43,820.87				809,628,201.93	7,663,089.74	813,547,470.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35,000.00				49,058,284.40	-19,842,282.50						1,878,460.00	74,014,026.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35,000.00				27,954,315.00							1,878,460.00	33,067,77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103,969.40	-19,842,282.50							40,946,251.9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1,757,088.59		-207,619,376.59		-115,862,28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757,088.59		-91,757,088.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862,288.00		-115,862,28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1,513,600.00				3,184,122,005.06	157,182,181.50	-904,463.38		359,619,495.42		2,868,765,086.19	88,890,822.28	7,794,824,364.07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1,414,308,600.00				2,952,246,012.85		1,746,953.71		179,600,037.02		1,401,537,362.25	14,225,638.95	5,963,664,60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1,414,308,600.00				2,952,246,012.85		1,746,953.71		179,600,037.02		1,401,537,362.25	14,225,638.95	5,963,664,604.78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33,970,000.00				182,817,707.81	177,024,464.00	1,092,403.78		88,262,369.81		865,218,898.60	65,123,633.59	1,059,460,549.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2,403.78				1,024,196,698.41	-9,876,366.41	1,015,412,735.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970,000.00				182,817,707.81	177,024,464.00						75,000,000.00	114,763,243.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970,000.00				144,736,112.00							75,000,000.00	253,706,11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081,595.81	177,024,464.00							-138,942,868.1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063,079.22		-158,778,509.22		-70,715,43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063,079.22		-88,063,079.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715,430.00		-70,715,43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9,290.59		-199,290.59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448,278,600.00				3,135,063,720.66	177,024,464.00	2,839,357.49		267,862,406.83		2,266,756,260.85	79,349,272.54	7,023,125,154.37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2,847,714,722.88	2,595,862,102.19	短期借款		403,285,667.61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四、1	7,412,763,323.75	6,121,249,636.6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750,989,082.73	6,395,478,116.76
预付款项		201,035,619.38	50,653,948.54	预收款项		987,465,566.45	1,136,546,490.61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992,013,838.09	1,638,503,634.81	应付职工薪酬		101,755,156.00	94,194,206.95
存货		2,034,475,830.03	2,148,451,995.29	应交税费		286,283,020.71	184,003,640.76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903,298,584.09	446,767,617.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461,994.32	79,04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541,772,237.64	662,792,510.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461,004.16	
<b>流动资产合计</b>		<b>15,114,237,566.09</b>	<b>13,296,553,828.13</b>	其他流动负债		128,541,117.48	51,480,227.81
<b>非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合计</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0,540,200.00	164,866,480.00	<b>非流动负债：</b>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8,550,138.06	217,220,045.63
长期应收款		303,402,123.86	349,472,598.57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125,743,396.35	1,023,005,776.72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	-	永续债			
固定资产		524,876,712.22	353,229,407.96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23,528,048.55	47,831,231.9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预计负债		15,747,198.22	9,129,284.87
油气资产				递延收益		105,356,585.07	92,230,695.52
无形资产		69,121,335.07	66,766,50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开发支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商誉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9,653,921.35</b>	<b>318,580,026.02</b>
长期待摊费用		10,271,937.50	7,637,848.33	<b>负债合计</b>		<b>9,895,733,120.58</b>	<b>8,637,050,326.62</b>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490,854.57	120,095,881.47	<b>所有者权益：</b>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8,830.19	3,298,000.00	实收资本		1,451,513,600.00	1,448,278,6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452,573,438.31</b>	<b>2,136,203,733.67</b>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82,534,381.70	3,131,949,613.50
				减：库存股		157,182,181.50	177,024,46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9,619,495.42	267,862,406.83
				未分配利润		2,834,592,588.20	2,124,641,078.8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671,077,883.82</b>	<b>6,795,707,235.18</b>
<b>资产总计</b>		<b>17,566,811,004.40</b>	<b>15,432,757,561.8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7,566,811,004.40</b>	<b>15,432,757,561.80</b>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 母公司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营业收入</b>	十四、4	9,885,732,718.89	8,617,300,190.44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7,866,751,100.64	6,685,731,474.16
税金及附加		29,625,861.92	21,645,060.91
销售费用		446,255,643.63	354,430,373.12
管理费用		193,194,920.90	187,782,055.68
研发费用		393,144,425.64	322,664,520.04
财务费用		-74,527,618.46	25,405,046.60
其中：利息费用		19,520,231.67	23,939,729.47
利息收入		67,616,347.86	20,072,173.31
资产减值损失		344,866,948.54	162,552,044.36
加：其他收益		40,047,340.45	36,350,654.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257,671,076.76	91,773,020.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2,184.23	-1,167,882.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49.62	167,922.56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84,165,702.91</b>	<b>985,381,212.62</b>
加：营业外收入		9,042,733.21	20,209,286.58
减：营业外支出		3,176,622.41	4,108,901.52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90,031,813.71</b>	<b>1,001,481,597.68</b>
减：所得税费用		72,460,927.77	120,850,805.5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917,570,885.94</b>	<b>880,630,792.15</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570,885.94	880,630,792.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917,570,885.94	880,630,792.15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只需计算、列报合并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无需计算、列报母公司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43,290,273.71	8,575,215,186.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796,767.71	89,756,95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260,385.17	83,732,72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1,347,426.59	8,748,704,864.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6,015,881.12	6,472,718,868.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713,543.44	349,966,79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983,372.08	227,212,472.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406,489.69	652,760,50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7,119,286.33	7,702,658,639.1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5,771,859.74</b>	<b>1,046,046,225.6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706,923.93	46,300,984.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3,783,377.76	93,981,041.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392.79	2,791,969.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200,050.78	714,133,39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995,745.26	857,207,391.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362,449.39	129,181,322.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9,582,313.92	384,017,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944,763.31	<b>533,198,522.7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5,050,981.95</b>	<b>324,008,868.6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342,400.00	181,259,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7,960,743.03	222,497,96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303,143.03	403,757,564.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208,903.41	517,243,2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230,492.10	91,111,8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085.00	<b>2,553,488</b>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05,592,480.51</b>	<b>610,908,502.7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7,710,662.52</b>	<b>-207,150,938.2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4,862,835.96</b>	<b>-7,151,00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51,852,620.69	1,155,753,15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862,102.19	1,440,108,94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847,714,722.88	2,595,862,102.19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目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8,278,600.00				3,131,949,613.50	177,024,464.00			267,862,406.83	2,124,641,078.85	6,795,707,23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8,278,600.00				3,131,949,613.50	177,024,464.00			267,862,406.83	2,124,641,078.85	6,795,707,23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35,000.00				50,584,768.20	-19,842,282.50			91,757,088.59	709,951,509.35	875,370,648.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17,570,885.94	917,570,885.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35,000.00				50,584,768.20	-19,842,282.50					73,662,050.7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35,000.00				27,954,315.00						31,189,31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630,453.20	-19,842,282.50					42,472,170.7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1,757,088.59	-207,619,376.59	-115,862,28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757,088.59	-91,757,088.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862,288.00	-115,862,288.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1,513,600.00				3,182,534,381.70	157,182,181.50			359,619,495.42	2,834,592,588.20	7,671,077,883.82
法定代表人：曹仁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1,414,308,600.00				2,950,990,059.01	-			179,600,037.02	1,400,995,180.59	5,945,893,87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1,414,308,600.00				2,950,990,059.01	-			179,600,037.02	1,400,995,180.59	5,945,893,876.62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33,970,000.00				180,959,554.49	177,024,464.00			88,262,369.81	723,645,898.26	849,813,358.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0,630,792.15	880,630,792.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970,000.00				180,959,554.49	177,024,464.00					37,905,090.4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970,000.00				144,736,112.00						178,706,11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223,442.49	177,024,464.00					-140,801,021.5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063,079.22	-158,778,509.22	-70,715,43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8,063,079.22	-88,063,079.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715,430.00	-70,715,43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9,290.59	1,793,615.33	1,992,905.92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448,278,600.00				3,131,949,613.50	177,024,464.00			267,862,406.83	2,124,641,078.85	6,795,707,235.18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阳光电源”）是经安徽省商务厅皖商资执字[2010]411 号文批准，由合肥阳光电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6 日取得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4000040000005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2010 年 10 月 10 日，经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股本增加至 13,440 万元，新增股本分别由上海汉麟创业投资公司以现金出资 7,269.231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 75.38%；CHINALINKASIAHOLDINGSLIMITED 以等值于人民币 1,730.769 万元的美元现金出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 17.95%；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639.0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 6.67%。

2011 年 10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1]1603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4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48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7,920 万元。2011 年 11 月 2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阳光电源”，证券代码“300274”。

2012 年 4 月，公司实施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注册资本增至 32,256 万元。

2013年8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李国俊等155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468万元，注册资本增至32,724万元。

2014年4月，根据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注册资本增至65,448万元。

2014年8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周岩峰等41名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10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65,548万元。

2014年10月，公司根据《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由李国俊等154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增加注册资本280.5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65,828.50万元。

2015年5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闫志哲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7,000.00元，注册资本减至65,827.80万元。

2015年7-12月，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李国俊等168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258.457万元，股本增至66,086.257万元。

2016年6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5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股本增加12,000.00万元。

2016年1月-8月，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由刘磊等54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72.043万元，股本增至78,158.30万元。

2016年9月，根据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16年1-6月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增加股本62,526.64万元，注册资本增至140,684.94万元。

2016年10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的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由首次授予的李国俊等151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的周岩峰等41名股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增加股本754.56万元，股本增至141,439.50万元。

2016年12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行权数量/注销数量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崔德友、李志军已离职，原激励对象周健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6,4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8.64万元，注册资本减至141,430.86万元。

2017年5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顾亦磊等49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3,446.00万元，股本增至144,876.86万元。

2017年10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31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人民币31.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144,845.86万元。

2017年12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

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8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 18.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144,827.86 万元。

2018 年 4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由邓德军等 10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 398.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225.86 万元。

2018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 16 人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4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74.5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5,151.36 万元。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本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设备、分布式电源、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新能源发电工程的设计、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电力电子设备、电气传动及控制设备、不间断电源、储能电源、电能质量控制装置的研制、生产及销售。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见本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



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

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④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



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10. 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

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存在部分为建设电站系统集成项目而设立的项目子公司，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根据第三方要求建设电站并约定各项目子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项目建成后即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本公司在合作协议生效后对该项目子公司的出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

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

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大幅度下跌,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较长,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

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注*）
1年以内（含1年）	5%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30%	30%	30%
3-4年	50%	50%	50%
4-5年	80%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注\*：对已到收款期或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按照上述账龄对应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12.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

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14. 投资性房地产

###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5 年	5	9.50—2.11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 1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

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站	14—25 年	5	6.79—3.80
房屋及建筑物	10—45 年	5	9.50—2.11
机器设备	5—14 年	5	19.00—6.79
运输设备	5—12 年	5	19.00—7.92
办公设备	5—8 年	5	19.00—11.88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0 年	5	19.00—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6.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7.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8. 长期资产减值**

###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

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

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设定受益计划

###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1. 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

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销售设备产品实际发生的售后维护成本支出情况，对销售的设备产品合理、谨慎的计提售后维修费。

## 22.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



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国内销售以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对方客户单位验收确认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

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24. 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

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 26.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其它业务收入。

## **27.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本期公司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根据收到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在授予日就回购义务（包括未满足条件而须立即回购的部分）确认负债。

##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等四项解释，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解释。

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	----------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889,004,246.92	—	829,966,352.20	—
应收账款	5,045,615,835.55	—	5,291,283,284.44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5,934,620,082.47	—	6,121,249,636.64
应收利息	9,150,551.37	—	5,668,542.81	—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2,274,468.78	401,425,020.15	1,632,835,092.00	1,638,503,634.81
应付票据	3,478,829,882.00	—	3,478,829,882.00	—
应付账款	2,985,042,192.29	—	2,916,648,234.7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6,463,872,074.29	—	6,395,478,116.76
应付利息	2,731,381.94	—	1,510,283.19	—
应付股利	1,658,125.21	—	1,658,125.21	—
其他应付款	229,451,085.39	233,840,592.54	443,599,209.31	446,767,617.71

##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项 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610,895,417.74	258,653,189.20	510,446,575.72	187,782,055.68
研发费用	—	352,242,228.54	—	322,664,520.04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30%、33%、37%、40%、36%、28%、17%、16.5%、35%、33%、20%、20%、2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1%、6%、10%、5%、15%、19%、8%、14%、20%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注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增值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序号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增值税税率
1	SINGAPORE AN YANG PTE.LTD.	17.00%	7.00%
2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	15.00%	—
3	Sungrow power( France)	33.00%	20.00%
4	SINGAPORE HUI YANG PTE.LTD.	17.00%	7.00%
5	SungrowUSAcorporation	35.00%	
6	SungrowJapan 株式会社	40.00%	8.00%
7	Sungrowpower (HongKong)Co.,Limited-Thailand representative office	20.00%	0.00%
8	SUNGROW IBERICA S.L.U.	21.00%	19.00%
9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7.00%	7.00%
10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25.00%	5.00%
11	SungrowPowerUKLtd	30.00%	20.00%
12	SungrowAustraliaPty	30.00%	15.00%
13	SunGrowDeutschlandGmbH	37.00%	19.00%
14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20.00%	10.00%
15	SungrowCanadaInc.	36.00%	14.00%
16	SINGAPORE PING YANG PTE.LTD.	17.00%	7.00%
17	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S.	22.00%	18.00%
18	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	16.50%	—
19	SUNGROW ITALY S.R.L.	24.00%	22.00%
20	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	33.00%	15.00%
21	SINGAPORE YUN YANG PTE.LTD.	17.00%	7.00%
22	HONG KONG NANYANG LIMITED	16.50%	—
23	SUNGROW SOUTHERN AFRICA	28.00%	15.00%
24	Sungrow Middle East DMCC		5.00%
25	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7.00%	7.00%
26	SUNGROW (SINGAPORE) FLOATING TECH PTE. LTD.	17.00%	7.00%
27	THEIA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17.00%	7.00%
28	国内（不含港澳台地区）设立的公司 注 2	25.00%、15.00%	17.00%、16.00%、11.00%、10.00%

注 1：本公司城建税执行 5% 税率，电站项目根据实施地执行 7% 或 5% 的城建税税率。

注 2：本公司及在中国（不含港澳台地区）设立的子公司法定所得税税率为 25%，税收优惠见本附注四、2.税收优惠。本公司及在中国（不含港澳台地区）设立的子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 1-4 月执行 17%的增值税税率,5-12 月执行 16%的增值税税率;电站工程建设劳务收入 1-4 月执行 11%的增值税税率，5-12 月执行 10%的增值税税率;房屋租赁业务按照简易征收办法执行 5%的增值税税率;除电站工程建设以外的劳务收入执行 6%的增值税税率。

## 2. 税收优惠

### （1）增值税

①本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出《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44 号）和《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本公司主要出口产品太阳能光伏逆变器 1-4 月执行 17%的出口退税率，5-12 月执行 16%出口退税率。

②根据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文）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子公司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收入增值税享受超税负返还的优惠政策。1-4 月按 17.00%法定税率、5 月以后按 16.00%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 （2）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2017 年 11 月 7 日颁发的 GR20173400150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2017 年 11 月 7 日颁发的 GR20173400123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③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2018 年 10 月 26 日颁发的 GR20183400168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④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第二条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⑤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在相关优惠目录中。

子公司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的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经备案，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该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该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20 年至 2022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其他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527.17	100,776.88
银行存款	2,687,160,342.69	2,520,186,725.89
其他货币资金	488,862,015.92	400,996,511.37
合计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4,028,167.62	181,377,244.9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5,204,997.09 元、信用证保证金 7,9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20,757,018.83 元和贷款保证金 5,000,000.00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126,581.09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	15,126,581.09

##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 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20,007,481.71	889,004,246.92
应收账款	6,313,125,199.25	5,045,615,835.55
合计	7,233,132,680.96	5,934,620,082.47

### (2)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9,418,731.71	874,704,246.92
商业承兑票据	588,750.00	14,300,000.00
合计	920,007,481.71	889,004,246.92

### ①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2,368,053.18

②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303,910.16	—

③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①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571,312.09	1.01	60,380,342.27	84.36	11,190,969.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4,375,345.12	98.39	642,460,634.32	9.25	6,301,914,710.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744,229.21	0.59	41,724,710.58	99.95	19,518.63
合计	7,057,690,886.42	100.00	744,565,687.17	10.55	6,313,125,199.2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85,686.57	0.38	21,385,686.5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95,443,243.47	99.15	449,827,407.92	8.19	5,045,615,835.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12,932.55	0.47	25,912,932.55	100.00	—
合计	5,542,741,862.59	100.00	497,126,027.04	8.97	5,045,615,835.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山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14,800,000.00	14,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937,000.00	4,069,323.30	34.09%	根据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凯利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Sanctus One Pty Ltd	7,727,017.09	7,727,017.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2,400.00	1,879,106.88	36.12%	根据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1,571,312.09	60,380,342.27	84.3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979,319,050.60	248,965,952.54	5.00%
1至2年	1,285,060,479.68	128,506,047.98	10.00%
2至3年	515,732,845.82	154,719,853.58	30.00%
3至4年	88,247,747.77	44,123,873.89	50.00%
4至5年	49,351,574.61	39,481,259.69	80.00%
5年以上	26,663,646.64	26,663,646.64	100.00%
合计	6,944,375,345.12	642,460,634.32	9.25%

确定该组合依据：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LDK Solar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	4,607,223.73	4,607,223.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长星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4,559,650.00	4,559,6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电电气（南京）太阳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4,278,390.00	4,278,3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3,865,156.00	3,865,1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509,380.06	3,509,380.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南官进出口有限公司	2,980,762.00	2,980,7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郑州尚阳科技有限公司	2,774,660.00	2,774,6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南官进出口有限公司	2,387,238.00	2,387,23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CEEFinance Pty Ltd	2,202,990.15	2,202,990.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电电气（南京）太阳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2,190,940.00	2,190,9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8,387,839.27	8,368,320.64	99.77%	根据扣除可收

				回金额后的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1,744,229.21	41,724,710.58	99.95%	

##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8,015,769.66元；本期因为外币汇率差异增加坏账准备-521,109.53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 ③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5,000.00

##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547,435,252.46	7.76	27,371,762.62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85,775,000.00	6.88	24,288,750.00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90,999,288.84	4.12	14,549,964.44
阜南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188,020,732.00	2.66	9,401,036.60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7,130,200.01	2.65	9,356,510.00
合计	1,699,360,473.31	24.08	84,968,023.66

## ⑤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⑥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4.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1,764,000.82	97.29	52,462,830.98	66.42
1至2年	2,460,454.65	1.48	24,924,369.11	31.55
2至3年	1,027,273.59	0.62	1,206,310.29	1.22



3年以上	1,024,415.24	0.61	394,139.82	0.81
合计	166,276,144.30	100.00	78,987,650.20	1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670,000.00	59.34
青岛山泰钢结构有限公司	9,435,402.00	5.67
SABIC (China) Holding Co., Ltd.	9,171,680.12	5.52
江苏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33,413.80	1.46
青岛瑞元鼎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43,880.00	1.35
合计	121,954,375.92	73.34

(4)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110.51%，主要系预付电站项目款较多所致。

## 5.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529,708.09	9,150,551.3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96,645,437.94	392,274,468.78
小计	502,175,146.03	401,425,020.15

注：上表中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2)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利息	5,529,708.09	9,150,551.37
合计	5,529,708.09	9,150,551.37

(3) 其他应收款

①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5,984,814.63	99.55	59,339,376.69	10.67	496,645,437.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4,821.67	0.45	2,514,821.67	100.00	—
合计	558,499,636.30	100.00	61,854,198.36	11.08	496,645,437.94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00,000.00	2.90	4,470,720.00	35.48	8,129,28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1,139,773.51	97.01	36,994,584.73	8.78	384,145,188.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8,500.00	0.09	368,500.00	100.00	—
合计	434,108,273.51	100.00	41,833,804.73	9.64	392,274,468.7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5,119,351.28	16,755,967.56	5.00%
1至2年	167,930,600.98	16,793,060.07	10.00%
2至3年	28,020,769.58	8,406,230.88	30.00%
3至4年	8,596,128.37	4,298,064.21	50.00%
4至5年	16,159,552.23	12,927,641.78	80.00%
5年以上	158,412.19	158,412.19	100.00%
合计	555,984,814.63	59,339,376.69	10.67%

确定该组合依据：按账龄确定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Thien Tan Investment Construction Joint Stocks Company	2,058,960.00	2,058,96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455,861.67	455,861.6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514,821.67	2,514,821.67	100%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5,931,650.29元；本期因外币汇率变动增加坏账准备-6,136.66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③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905,12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470,720.00	诉讼判决损失	否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7,871,450.00	2年以内	10.36	4,093,572.50
合肥市财政局	政府奖补资金	55,601,856.10	2年以内	9.96	4,199,224.81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	22,500,000.00	1年以内	4.03	1,125,000.00
颍上县人民政府	应退预付款	20,000,000.00	1年以内	3.58	1,000,000.00
洁源县富民扶农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015,000.00	1年以内	3.23	900,750.00
合计		173,988,306.10		31.15	11,318,547.31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29,425,887.74	279,735,687.11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80,803,531.43	33,573,891.44
股权收购款	75,545,398.00	47,892,000.00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68,686,133.14	22,007,501.30
政府补助	55,601,856.10	32,475,854.12
应退预付款	28,134,152.23	—
代收代付购房款	9,959,601.12	15,998,595.03
其他	10,343,076.54	2,424,744.51
合计	558,499,636.30	434,108,273.51

⑥期末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依据
合肥市财政局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55,601,856.10	2年以内	合肥市发改能源[2016]1268号
合计		55,601,856.10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 6.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41,434,532.29	37,442,616.78	903,991,915.51	736,460,720.13	28,104,565.30	708,356,154.83
在产品	119,533,786.39	3,766,005.36	115,767,781.03	101,458,383.75	4,317,009.02	97,141,374.73
库存商品	856,574,280.65	10,761,300.26	845,812,980.39	724,270,006.61	8,260,348.54	716,009,658.0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93,340,160.90	—	593,340,160.90	851,112,255.99	—	851,112,255.99
合计	2,510,882,760.23	51,969,922.40	2,458,912,837.83	2,413,301,366.48	40,681,922.86	2,372,619,443.62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28,104,565.30	20,101,069.12	—	10,763,017.64	37,442,616.78
在产品	4,317,009.02	—	—	551,003.66	3,766,005.36
库存商品	8,260,348.54	5,985,753.69	—	3,484,801.97	10,761,300.2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合计	40,681,922.86	26,086,822.81	—	14,798,823.27	51,969,922.40

##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 (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1,384,729,340.89
累计已确认毛利	2,385,912,276.91
减：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3,177,301,456.9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93,340,160.90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4,461,994.32	79,04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明细

长期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曹县农业局	88,907,362.44	4,445,368.12	5.00%	账龄分析法

##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650,000,000.00	1,200,559,564.22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189,425,072.16	164,459,831.33
待摊费用	3,514,119.77	2,498,104.96
预缴税费	1,014,294.00	1,357,008.10
合计	843,953,485.93	1,368,874,508.61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8.35%，主要系理财产品余额大幅减少所致。

## 9.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89,102,600.00		789,102,600.00	551,908,680.00	—	551,908,68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按成本计量	789,102,600.00		789,102,600.00	551,908,680.00	—	551,908,680.00
合计	789,102,600.00		789,102,600.00	551,908,680.00	—	551,908,680.00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9,600,000.00	—	—	9,600,000.00
孟县晋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安徽新企联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000.00	—
合肥光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00	—	—	2,250,000.00
北京三峡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	7,199,280.00	—	7,199,280.00	—
合肥卓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4,810,000.00	—	15,810,000.00
合肥誉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457,200.00	—	—	75,457,200.00
安阳市朝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2,930,000.00	—	—	12,930,000.00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30,000.00	—	—	3,830,000.00
龙游县奔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45,603,000.00	—	75,603,000.00
黄山睿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700,000.00	—	700,000.00
万年县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700,000.00	—	700,000.00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9,407,450.00	29,407,450.00	—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14,624,000.00	3,464,000.00	11,160,000.00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680,000.00	—	—	13,680,000.00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3,500,000.00	—	—	63,500,000.00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	—	126,000,000.00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3,400,000.00	—	—	83,400,000.00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3,030,000.00	—	—	23,030,000.00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新沂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2,180,000.00	—	—	2,180,000.00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3,295,500.00	—	3,295,500.00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71,016,000.00	—	—	71,016,000.00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72,260,000.00	—	72,260,000.00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南昌市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650,000.00	—	1,650,000.00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	20,000.00	—	20,000.00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贵港市光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12,900,000.00	—	12,900,000.00
万年县上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236,200.00	394,700.00	—	2,630,900.00
合计	551,908,680.00	277,364,650.00	40,170,730.00	789,102,6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	—	—	—	15.00	—
盂县晋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0.58	—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15.00	—
安徽新企联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	—	—	—	—	—
合肥光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	5.00	—
北京三峡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	—	—	—	—	—	—
合肥卓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	30.00	—
合肥誉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	30.00	—
安阳市朝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30.00	—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5.00	—
龙游县奔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30.00	—
黄山睿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	—	2.56	—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70.00	—
万年县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70.00	—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20.00	—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20.00	—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50.00	—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50.00	—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100.00	—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100.00	—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	—	—	100.00	—
新沂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5.00	—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5.00	—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20.00	—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60.22	—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	100.00	—
南昌市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5.00	—
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35.00	—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100.00	—
贵港市光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100.00	—
万年县上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	—	5.00	—
合计	—	—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2.98%，主要系对项目子公司的投资增加较多所致。

## 10.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曹县 PPP 项目应收本金	460,174,872.82	—	460,174,872.82	531,709,461.46	—	531,709,461.4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56,772,748.96	—	156,772,748.96	182,236,862.89	—	182,236,862.89



合计	303,402,123.86	—	303,402,123.86	349,472,598.57	—	349,472,598.57
----	----------------	---	----------------	----------------	---	----------------

(2) 长期应收款应收单位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长期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曹县农业局	非关联方	460,174,872.82	100.00

(3)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4) 期末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8,534,941.55	—	—	-505,801.54	—	—
联营企业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46,290,656.81	—	—	3,845,658.99	—	—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	4,590,000.00	—	-145,666.83	—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	1,955,307.26	-34,075.76	—	—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	115,856,400.00	81,099,480.00	-14,297,567.92	—	—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4,315,100.00	—	7,856,874.80	—	—
小计	56,800,656.81	144,761,500.00	83,054,787.26	-2,774,776.72	—	—
合计	65,335,598.36	144,761,500.00	83,054,787.26	-3,280,578.26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	—	—	8,029,140.01	—
联营企业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	—	—	50,136,315.80	—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	—	—	4,954,333.17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	—	—	8,010,616.98	—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459,352.08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32,171,974.80	
小计	—	—	—	115,732,592.83	—
合计	—	—	—	123,761,732.84	—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89.42%，主要系对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金额较大所致。

## 12. 固定资产

###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09,432,212.42	1,746,785,349.8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409,432,212.42	1,746,785,349.87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 （2）固定资产

####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电站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555,628.01	331,663,764.45	17,119,274.27	1,394,130,012.44	66,925,634.32	2,023,394,313.49
2.本期增加金额	186,700,564.63	121,004,543.25	3,626,400.66	477,343,923.47	12,926,694.21	801,602,126.22
（1）购置	—	62,922,365.41	3,626,400.66	—	12,926,694.21	79,475,460.28
（2）在建工程转入	108,210,664.63	58,082,177.84	—	477,343,923.47	—	643,636,765.94
（3）合并转入	78,489,900.00	—	—	—	—	78,489,9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8,045,050.74	767,595.17	—	1,658,580.70	10,471,226.61
（1）处置或报废	—	8,045,050.74	767,595.17	—	1,658,580.70	10,471,226.61
（2）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	—
4.期末余额	400,256,192.64	444,623,256.96	19,978,079.76	1,871,473,935.91	78,193,747.83	2,814,525,213.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742,834.66	133,249,253.34	6,649,123.28	80,387,164.67	29,580,587.67	276,608,963.62
2.本期增加金额	8,384,893.73	45,479,632.01	2,290,663.41	73,442,251.26	7,374,693.30	136,972,133.71
(1) 计提	8,384,893.73	45,479,632.01	2,290,663.41	73,442,251.26	7,374,693.30	136,972,133.71
(2) 合并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	6,650,332.93	602,374.55	—	1,235,389.17	8,488,096.65
(1) 处置或报废	—	6,650,332.93	602,374.55	—	1,235,389.17	8,488,096.65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	—
4.期末余额	35,127,728.39	172,078,552.42	8,337,412.14	153,829,415.93	35,719,891.80	405,093,000.68
三、减值准备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5,128,464.25	272,544,704.54	11,640,667.62	1,717,644,519.98	42,473,856.03	2,409,432,212.42
2.期初账面价值	186,812,793.35	198,414,511.11	10,470,150.99	1,313,742,847.77	37,345,046.65	1,746,785,349.87

②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或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员工发展中心	29,692,271.92	正在办理中
四车间	13,608,838.72	正在办理中
逆变器项目厂房	53,454,545.45	正在办理中
新能源汽车项目厂房	42,727,272.73	正在办理中
长宁家园	5,742,855.94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45,225,784.76	

(3) 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37.94%，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厂房、济宁微山 50MW 光伏电站转固所致。

###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肃州区东洞滩光电示范园区 49MW 项目	52,639,420.06	52,639,420.06	—	52,639,420.06	52,639,420.06	—
在安装设备	11,469,066.13	—	11,469,066.13	—	—	—
缙云县光伏小康工程 21MW 项目	56,702,646.37	—	56,702,646.37	—	—	—
新厂区公共工程	7,950,191.71	—	7,950,191.71	—	—	—
阳光三星 PCS 工厂附属工程	6,661,920.25	—	6,661,920.25	5,439,961.45	—	5,439,961.45
缙云县光伏小康工程 21MW 项目	3,776,782.39	—	3,776,782.39	—	—	—
济宁微山 50MW 光伏领跑者项目	—	—	—	43,440,087.52	—	43,440,087.52
10 米法 EMC 半电波暗室(实验室)	—	—	—	17,445,280.04	—	17,445,280.04
(5GW) 光伏逆变器成套装备项目-厂房	—	—	—	12,290,843.27	—	12,290,843.27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产品项目-厂房	—	—	—	8,301,594.87	—	8,301,594.87
敦煌光伏产业园 30MW	—	—	—	7,643,127.34	—	7,643,127.34
零星工程	10,943,195.03	—	10,943,195.03	17,576,303.74	—	17,576,303.74
合计	150,143,221.94	52,639,420.06	97,503,801.88	164,776,618.29	52,639,420.06	112,137,198.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肃州区东洞滩光电示范园区 49MW 项目	44,100.00	52,639,420.06	—	—	—	52,639,420.06
在安装设备	—	3,202,985.93	10,822,045.79	2,555,965.59	—	11,469,066.13
缙云县光伏小康工程 21MW 项目	14,952.00	—	56,702,646.37	—	—	56,702,646.37
新厂区公共工程	4,300.00	1,353,047.23	16,904,307.00	10,307,162.52	—	7,950,191.71
阳光三星 PCS 工厂附属工程	5,000.00	5,439,961.45	1,221,958.80	—	—	6,661,920.25
敦煌光伏产业园 30MW	27,000.00	7,643,127.34	163,145,887.34	—	170,789,014.68	—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产品项目-厂房	16,000.00	8,301,594.87	34,425,677.86	42,727,272.73	—	—
(5GW) 光伏逆变器成套装备项目-厂房	50,000.00	12,290,843.27	41,163,702.18	53,454,545.45	—	—
济宁微山 50MW 光伏领跑者项目	46,249.27	43,440,087.52	329,009,487.58	372,449,575.10	—	—
10 米法 EMC 半电波暗室(实验室)	2,600.00	17,445,280.04	220,209.73	17,665,489.77	—	—

萧县 2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16,000.00	1,361,785.00	102,980,505.39	104,342,290.39		—
合计		153,118,132.71	756,596,428.04	603,502,301.55	170,789,014.68	135,423,244.52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肃州区东洞滩光电示范园区 49MW 项目	11.94%	—	—	—	自筹
在安装设备	—	—	—	—	自筹
缙云县光伏小康工程 21MW 项目	37.92%	—	—	—	自筹
新厂区公共工程	42.46%	—	—	—	自筹
阳光三星 PCS 工厂附属工程	13.32%	—	—	—	自筹
敦煌光大产业 30MW 光伏	63.26%	—	—	—	自筹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产品项目-厂房	26.70%	—	—	—	募集+自筹
(5GW) 光伏逆变器成套装备项目-厂房	10.69%	—	—	—	募集+自筹
济宁微山 50MW 光伏领跑者项目	80.53%	—	—	—	自筹
10 米法 EMC 半电波暗室(实验室)	67.94%	—	—	—	自筹
萧县 2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65.21%	—	—	—	自筹
合计		—	—	—	

(3) 其他减少系本期已签订合作协议的项目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项目子公司的在建工程相应减少。

(4) 本年在建工程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 14.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622,399.39	29,436,234.23	107,058,633.62
2.本期增加金额	—	8,867,092.00	8,867,092.00
购置	—	8,867,092.00	8,867,092.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77,622,399.39	38,303,326.23	115,925,725.6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822,431.36	14,611,006.22	20,433,437.58
2.本期增加金额	1,846,884.86	5,133,630.56	6,980,515.42
计提	1,846,884.86	5,133,630.56	6,980,515.4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7,669,316.22	19,744,636.78	27,413,953.00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953,083.17	18,558,689.45	88,511,772.62
2.期初账面价值	71,799,968.03	14,825,228.01	86,625,196.04

(2)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 1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SungrowCanadaInc.	5,771,165.50	—	—	5,771,165.50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	—	500,000.00
小计	5,771,165.50	500,000.00	—	6,271,165.5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SungrowCanadaInc.	5,771,165.50	—	—	5,771,165.50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	—	500,000.00
小计	5,771,165.50	500,000.00	—	6,271,165.50

##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员工购房款	8,382,847.80	5,888,693.87	2,125,479.16	1,004,125.00	11,141,937.51

装修费	7,450,624.62	1,212,697.24	2,667,371.68	—	5,995,950.18
土地及房屋租赁费	15,790,898.53	5,991,329.09	4,969,224.42	14,767,500.00	2,045,503.20
合计	31,624,370.95	13,092,720.20	9,762,075.26	15,771,625.00	19,183,390.89

(1) 员工购房款其他减少系员工离职后退回购房款；土地及房屋租赁费其他减少系本期不再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项目子公司对应的未摊销土地及房屋租赁费相应减少。

(2)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9.34%，主要系不再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项目子公司对应的土地及房屋租赁费减少所致。

##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00,976,813.86	109,578,551.60	504,134,558.08	75,731,466.4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1,267,732.73	12,190,159.91	81,913,985.65	12,287,097.85
递延收益	60,178,477.63	9,026,771.64	39,600,000.00	5,940,000.00
存货跌价	51,345,324.32	7,701,798.65	40,681,922.86	6,102,288.43
股权激励费用	46,620,830.87	7,203,804.44	122,686,514.79	18,797,018.89
预计负债	15,747,198.22	2,362,079.73	9,129,284.87	1,369,392.73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33,789,372.62	-5,066,557.86	-34,266,542.85	-5,140,223.39
可抵扣亏损	—	—	2,144,284.48	364,532.23
合计	922,347,005.01	142,996,608.11	766,024,007.88	115,451,573.15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5,849,670.00	13,962,417.50	—	—
合计	55,849,670.00	13,962,417.50	—	—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5,310,302.73	38,985,273.69
其中：坏账准备	105,443,071.67	38,985,273.69
可抵扣亏损	213,488,733.94	167,097,777.22
合计	328,799,036.67	206,083,050.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9年	—	933,397.28
2020年	8,872,573.08	10,305,230.92
2021年	42,918,945.74	42,918,945.74
2022年	112,940,203.28	112,940,203.28
2023年	48,757,011.84	—
合计	213,488,733.94	167,097,777.22

##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906,296.11	11,787,457.10
股权收购款	42,826,368.00	4,900,650.00
合计	53,732,664.11	16,688,107.10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221.98%，主要系购买新项目公司的预付股权收购款金额较大所致。

##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13,374,977.81	10,017,640.53
质押借款	9,500,000.00	—
合计	422,874,977.81	10,017,640.53

(2) 质押借款系以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取得的短期借款。

(3)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扩大，新增流动资金借款余额较大所致。

## 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 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3,097,704,666.00	3,478,829,882.00
应付账款	3,956,992,866.94	2,985,042,192.29
合计	7,054,697,532.94	6,463,872,074.29

### (2) 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97,704,666.00	3,474,127,056.60
商业承兑汇票	—	4,702,825.40
合计	3,097,704,666.00	3,478,829,882.00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 (3) 应付账款

#### ①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098,623,335.54	2,143,909,796.68
应付劳务款	377,451,058.06	474,607,367.96
应付工程设备款	478,853,734.61	332,224,740.55
其他	2,064,738.73	34,300,287.10
合计	3,956,992,866.94	2,985,042,192.29

####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北控清洁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3,366,326.6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28,437.98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迪尔集团有限公司	6,599,135.21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金昌兴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046,597.06	质保金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61,808.97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14,18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65,616,485.82	

## 21. 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3,118,711.75	104,074,167.23
预收电站项目工程款	324,362,839.69	685,625,588.79
合计	617,481,551.44	789,699,756.0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22.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7,226,451.51	713,585,898.45	684,484,445.53	146,327,904.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0,381.24	31,852,440.08	31,902,838.86	119,982.46
三、辞退福利	—	1,793,806.43	1,793,806.43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17,396,832.75	747,232,144.96	718,181,090.82	146,447,886.89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310,021.73	641,856,220.80	610,528,271.00	143,637,971.53
二、职工福利费	44,912.33	26,050,228.49	25,948,675.62	146,465.20
三、社会保险费	405,894.58	15,050,232.34	14,993,455.33	462,671.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2,325.27	13,730,831.59	13,671,764.28	461,392.58
工伤保险费	2,639.07	991,195.60	993,485.90	348.77
生育保险费	930.24	328,205.15	328,205.15	930.24
四、住房公积金	792,622.87	22,019,461.08	22,032,825.09	779,258.8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73,000.00	7,308,218.49	10,981,218.49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1,301,537.25	—	1,301,537.25
合计	117,226,451.51	713,585,898.45	684,484,445.53	146,327,904.4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4,819.03	31,094,406.08	31,144,214.54	115,010.57
2.失业保险费	5,562.21	758,034.00	758,624.32	4,971.89
合计	170,381.24	31,852,440.08	31,902,838.86	119,982.46

**2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31,306,702.75	175,895,002.25
增值税	162,541,601.50	27,321,942.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68,777.84	1,931,370.80
教育费附加	7,811,221.54	595,214.52
印花税	1,118,875.38	1,003,095.31
水利基金	1,169,829.78	907,891.64
个人所得税	1,058,936.35	3,395,649.42
其他	3,636,354.25	1,465,833.76
合计	317,812,299.39	212,515,999.75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9.55%，主要系期末未交增值税增长较多所致。

**24. 其他应付款**

##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982,579.42	2,731,381.94
应付股利	4,568,347.22	1,658,125.21
其他应付款	252,182,298.72	229,451,085.39
合计	260,733,225.36	233,840,592.54

注：上表中的其他应付款是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3,982,579.42	2,731,381.94
合计	3,982,579.42	2,731,381.94

##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68,347.22	1,658,125.21

## (3) 其他应付款

##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57,182,181.50	177,024,464.00
保证金	31,645,244.66	22,572,037.53
往来款	29,605,605.58	12,932,329.97
应退股权转让股	5,000,000.00	—
其他	28,749,266.98	16,922,253.89
合计	252,182,298.72	229,451,085.39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9,471,004.16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8,565,054.57	51,480,227.81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49.74%，主要系本期电站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相应的已完工未结算收入对应的增值税增长较多所致。

## 27. 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758,800,000.00	815,5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487,680,000.00	190,700,000.00
抵押借款	8,550,138.06	17,220,045.63
信用借款	—	200,000,000.00
合计	1,255,030,138.06	1,223,420,045.63

(2) 期末抵押质押保证借款系由子公司左云阳铭、肥东金阳、萧县宜光、灵璧县磬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并以其所持有的光伏发电设备作为抵押取得的长期借款；同时，由本公司为该长期借款提供担保，并以本公司所持子公司 100% 股权作为质押。

(3) 期末质押保证借款系由子公司灵璧磬阳、曹县曹阳以其所持电站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取得的长期借款，同时由本公司为该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4) 期末抵押借款系本公司采用按揭贷款方式购买房屋形成的借款。

## 28. 长期应付款

###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2,400,000.00	—
专项应付款	—	—
合计	32,400,000.00	—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32,400,000.00	—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子公司缙云县振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缙云县欣荣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付息借款金额较大。

## 29.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售后维修费	24,989,831.20	9,129,284.87	计提逆变器售后维修费用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73.73%，主要系计提的逆变器售后维修费金额较大所

致。

### 30. 递延收益

####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变动影响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06,880,695.52	22,375,300.00	10,524,410.45	—	118,731,585.07
延期保修收入	6,627,668.47	392,452.83	2,653,444.67	261,536.79	4,628,213.42
合计	113,508,363.99	22,767,752.83	13,177,855.12	261,536.79	123,359,798.49

(2) 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五、56.政府补助。

### 31.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资本公积转增	减资	小计	
股份总数	1,448,278,600.00	3,980,000.00	—	745,000.00	3,235,000.00	1,451,513,600.00

(1) 本期发行新股系 2018 年 4 月公司对邓德军等 10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98.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34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本期减资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倪晟耕等已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4.50 万元进行回购注销，减少股本。本次减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6098 号验资报告验证。

### 3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96,982,124.85	50,313,153.84	3,408,085.00	3,143,887,193.69
其他资本公积	38,081,595.81	33,742,382.33	31,589,166.77	40,234,811.37
合计	3,135,063,720.66	84,055,536.17	34,997,251.77	3,184,122,005.06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时出资价款大于注册资本的部分以及解锁部分其他资本公积转入；本期减少系原激励对象离职，回购股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大于注册资本的部分，具体情况见本附注五、31 股本。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本期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本期减少系期末根据公司股权激励未来可税前扣除的最佳估计金额与账面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的差异部分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其他资本公积以及股权激励解锁部分相应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 33.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77,024,464.00	35,024,796.00	54,867,078.50	157,182,181.50

(1) 本期库存股增加系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计入。

(2) 本期库存股减少系限制性股票解锁和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 34.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9,357.49	3,743,820.89	—	—	3,743,820.89	—	-904,463.38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39,357.49	3,743,820.89	—	—	3,743,820.89	—	-904,463.38
合计	2,839,357.49	3,743,820.89	—	—	3,743,820.89	—	-904,463.38

### 3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7,862,406.83	91,757,088.59	—	359,619,495.42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的盈余公积金。

### 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66,756,260.85	1,401,537,362.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66,756,260.85	1,401,537,362.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9,628,201.93	1,024,196,698.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757,088.59	88,063,079.2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5,862,288.00	70,715,430.00
其他	—	199,290.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68,765,086.19	2,266,756,260.85

### 3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55,461,419.21	7,778,635,385.72	8,877,637,985.27	6,463,747,015.69
其他业务	13,470,580.08	12,514,549.05	8,422,083.40	360,340.33
合计	10,368,931,999.29	7,791,149,934.77	8,886,060,068.67	6,464,107,356.02

#### （2）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站系统集成	5,867,860,792.41	4,750,723,222.99	4,667,016,366.46	3,927,936,887.18
光伏逆变器等电力转换设备	3,684,591,541.99	2,489,785,878.11	3,804,103,467.49	2,338,673,005.70
储能系统	383,069,375.01	272,055,773.19	64,300,710.25	45,699,145.29
光伏电站发电	199,397,793.31	86,571,006.64	248,614,272.75	78,570,824.85
其他	220,541,916.49	179,499,504.79	93,603,168.32	72,867,152.67
合计	10,355,461,419.21	7,778,635,385.72	8,877,637,985.27	6,463,747,015.69

#### （3）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中国大陆（不包括	8,973,593,686.36	7,066,810,025.93	7,857,978,517.64	5,853,814,502.13



中国港澳台)				
海外地区(包括中国港澳台)	1,381,867,732.85	711,825,359.79	1,019,659,467.63	609,932,513.56
合计	10,355,461,419.21	7,778,635,385.72	8,877,637,985.27	6,463,747,015.69

## (4) 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金额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938,342,356.51	9.05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91,797,373.89	4.74
广州市从化区鸿福实业有限公司	356,572,709.68	3.44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47,988,047.53	3.36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30,447,506.97	3.19
合计	2,465,147,994.58	23.78

注：本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中对全资子公司的销售的最终购买方见本附注九、5项。

## 3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11,188,542.23	8,207,78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48,962.45	8,074,258.54
印花税	4,763,007.18	3,484,451.95
水利基金	3,742,890.45	2,823,742.05
房产税	1,936,323.54	1,794,565.95
土地使用税	743,316.45	3,478,014.62
其他	894,459.10	13,654.31
合计	34,517,501.40	27,876,468.63

## 3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1,382,746.55	178,493,519.18
运杂费	83,417,743.33	63,207,274.33
差旅费	81,575,418.67	61,802,471.48
招待费	46,042,119.99	37,048,824.54

咨询服务费	44,629,206.07	33,128,540.77
办公费	40,026,524.54	27,527,616.18
售后维修服务费	27,724,131.35	11,204,036.71
展览费	24,003,835.64	20,726,802.13
租赁费	21,212,052.21	15,642,644.71
广告宣传费	19,434,668.62	19,672,019.65
会务费	7,274,994.03	7,192,434.03
投标业务费	5,992,608.09	3,002,473.03
低值易耗品摊销	5,694,344.97	18,364,899.55
保险费	3,636,509.64	5,658,728.80
其他费用	15,793,651.20	15,472,508.67
合计	697,840,554.90	518,144,793.76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4.68%，主要原因系本期为开拓业务，销售人员增加较多，销售人员相关的薪酬及办公费、运杂费、差旅费等增加较多所致。

#### 4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035,621.24	114,222,658.95
股权激励费用	33,741,058.39	22,293,967.17
办公费	33,084,473.95	26,056,800.48
折旧与摊销	25,953,935.47	22,890,137.84
中介咨询费	18,914,428.83	12,191,117.35
差旅交通费	18,884,022.32	18,060,767.47
修理费	16,772,491.25	14,272,589.81
广告宣传费	7,601,469.00	8,357,271.84
业务招待费	6,004,848.54	8,333,173.59
租赁费	5,378,928.39	2,981,725.85
其他	9,092,423.63	8,992,978.85
合计	295,463,701.01	258,653,189.20

#### 4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208,164,902.88	145,811,954.71
原材料	145,630,063.41	103,056,899.75
差旅费	32,927,625.71	28,233,252.66
折旧与摊销	25,523,213.60	14,422,138.09
办公费	20,236,391.75	22,149,168.69
委托技术开发费	12,674,828.10	6,267,244.49
修理费	9,975,008.59	3,614,605.12
专利产权信息费	8,017,923.55	8,001,534.76
租赁费	7,111,678.29	3,811,616.43
认证费	4,412,421.52	13,230,636.01
其他	7,623,479.51	3,643,177.83
合计	482,297,536.91	352,242,228.54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36.92%，主要原因系本期研发人员薪酬及研发原材料投入增加较多所致。

#### 4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775,052.63	44,830,216.99
减：利息收入	49,638,936.03	22,361,880.18
汇兑损失	135,758,910.53	119,827,527.73
减：汇兑收益	160,173,047.08	96,157,064.72
银行手续费	7,186,113.27	8,987,027.28
其他	8,304.52	27,302.77
合计	15,916,397.84	55,153,129.87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71.14%，主要原因系本期汇兑净收益较大所致。

####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4,232,788.06	155,976,924.9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5,535,819.16	5,470,058.32
三、商誉减值	500,000.00	—

三、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52,639,420.06
合计	300,268,607.22	214,086,403.28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40.26%，主要系本期期末应收账款增长较多，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较大所致。

#### 44.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94,416,255.75	106,330,627.1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4,416,255.75	106,330,627.18	

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 4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44,270,610.72	48,144,683.8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519,003.85	-2,520,837.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36,266.32	-3,482,427.1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21,512.67
合计	66,325,880.89	42,362,931.53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56.57%，主要原因系权益法核算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金额较大所致。

####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985.75	126,581.09

#### 4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1,468.80	675,257.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468.80	675,257.29
合计	31,468.80	675,257.29

**4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739,979.27	2,832,195.00	4,739,979.27
违约金收入	3,349,183.94	9,437,810.84	3,349,183.94
质量扣款	2,310,077.87	6,385,356.52	2,310,077.87
其他	3,705,725.28	2,091,831.22	3,705,725.2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327,115.00	—	327,115.00
合计	14,432,081.36	20,747,193.58	14,432,081.36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30.44%，主要原因系本期违约金收入和质量扣款收入较少所致。

**4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69,000.00	1,835,991.60	1,169,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62,646.99	966,870.43	1,462,646.99
其他	1,586,778.88	1,455,491.09	1,586,778.88
合计	4,218,425.87	4,258,353.12	4,218,425.87

**50.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6,430,182.70	178,365,438.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081,462.45	-30,905,033.40
合计	105,348,720.25	147,460,404.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2,640,011.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8,396,001.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515,718.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26,217.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142,447.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39,617.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1,385.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757,011.84
加计扣除的影响	-49,750,576.78
所得税费用	105,348,720.25

## 51.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前金额、所得税金额及税后金额，以及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详见附注五、34项。

##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2,852,508.39	69,964,098.41
保证金、押金	59,383,006.50	—
其他	14,365,002.09	17,914,998.58
合计	146,600,516.98	87,879,096.99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248,609,420.43	191,138,507.69
差旅及交通费	93,147,813.54	79,863,238.95
项目公司往来款及代付款	30,556,364.38	—
运杂费	70,397,508.36	63,207,274.33
办公等费用	70,259,549.97	53,584,416.66
咨询服务费	61,435,615.99	45,319,658.12
售后及修理费	59,738,089.33	18,548,788.46
广告宣传展览费	49,179,515.07	48,756,093.62
备用金	46,678,631.84	—

业务招待费	45,359,092.42	45,381,998.13
租赁费	26,531,007.60	18,624,370.56
会务费	12,289,482.33	7,192,434.03
财务手续费	7,194,417.78	9,014,330.05
投标费	5,992,608.09	3,002,473.03
保险费	3,636,509.64	5,658,728.80
保证金	—	139,167,873.38
其他	16,887,573.80	20,073,705.78
合计	847,893,200.57	748,533,891.5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的保证金	—	100,000,000.00
利息收入	49,638,936.03	16,639,423.44
合计	49,638,936.03	116,639,423.44

(4) 收到的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32,400,000.00	—
合计	32,400,000.00	—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资款	4,153,085.00	2,553,488.00
合计	4,153,085.00	2,553,488.00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17,291,291.67	1,014,320,332.0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80,060,667.61	196,407,632.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972,133.71	119,451,362.14

无形资产摊销	6,980,515.42	6,114,604.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67,371.68	8,610,995.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468.80	-675,257.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2,646.99	966,870.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985.75	-126,581.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647,845.32	30,388,975.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526,298.78	-42,362,93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183,447.89	-30,390,442.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6,982.50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581,393.75	-1,037,557,258.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8,883,913.62	-2,404,179,449.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7,042,958.79	2,972,093,023.19
其他 注*	33,415,282.33	22,293,96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82,222.43	855,355,841.9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21,284,014.14	1,697,451,026.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826,871.64	1,223,832,987.42

注\*：“其他”项中股权激励对应的计入管理费用和所得税费用的金额 33,742,382.33 元，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营业外收入 327,100.00 元。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5,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5,000,000.00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176,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9,743.4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886,256.60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其中：库存现金	88,527.17	100,776.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87,160,342.69	2,520,186,725.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88,862,015.92	400,996,511.37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6,110,885.78	2,921,284,014.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8,862,015.92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信用证、贷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552,368,053.18	长期借款质押、短期借款质押、应付票据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698,667,540.00	长期借款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260,000.00	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911,518,679.29	长期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319,458,761.55	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50,402,418.00	长期借款质押

## 55.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98,025,926.08
其中：美元	86,728,592.42	6.8632	595,235,675.50
欧元	19,366,717.86	7.8473	151,976,445.06
加元	50,449.48	5.0381	254,169.53
澳元	1,570,781.52	4.8250	7,579,020.84
日元	246,813,418.00	0.0619	15,277,750.58
英镑	138,644.82	8.6762	1,202,910.18
卢比	74,115,945.28	0.0979	7,255,951.06
泰铢	1,939,401.48	0.2110	409,213.72
韩元	2,570,410,108.00	0.0061	15,679,501.66
雷亚尔	1,780,837.54	1.7718	3,155,287.95
应收账款			419,461,591.30
其中：美元	36,678,379.28	6.8632	251,731,052.64
卢比-	80,628,625.57	0.0979	7,893,542.44
澳元	6,401,970.66	4.8250	30,889,508.43
加元	252,203.60	5.0381	1,270,626.96
日元	128,847,241.00	0.0619	7,975,644.22
欧元	12,673,388.84	7.8473	99,451,884.24
英镑	1,262,843.51	8.6762	10,956,682.83
泰铢	9,022,500.00	0.2110	1,903,747.50
韩元	1,192,449,500.00	0.0061	7,273,941.95
雷亚尔	64,883.22	1.7718	114,960.09
其他应收款			7,311,397.86
其中：卢比	33,862,704.60	0.0979	3,315,158.78
澳元	40,800.20	4.8250	196,860.97
日元	19,605,737.00	0.0619	1,213,595.12
欧元	306,968.50	7.8473	2,408,873.90
英镑	5,532.44	8.6762	48,000.56
泰铢	328,838.81	0.2110	69,384.99
雷亚尔	3,024.70	1.7718	5,359.16
韩元-	8,879,406.97	0.0061	54,164.38

短期借款			
欧元	2,967,347.70	7.8473	23,285,667.61
应付账款			61,576,692.60
其中：美元	1,365,454.67	6.8632	9,371,388.47
卢比	70,179,015.39	0.0979	6,870,525.61
澳元	501,385.32	4.8250	2,419,184.17
加元	607,926.25	5.0381	3,062,793.24
欧元	4,156,107.83	7.8473	32,614,224.97
英镑-	433,192.85	8.6762	3,758,467.80
韩元	567,390,870.69	0.0061	3,461,084.31
雷亚尔-	10,737.12	1.7718	19,024.03
其他应付账款			146,305,347.86
其中：美元	20,366,571.85	6.8632	139,779,855.89
欧元	533,620.97	7.8473	4,187,483.84
加元	27,228.22	5.0381	137,178.47
澳元	88,729.00	4.8250	428,117.43
日元	13,229,461.00	0.0619	818,903.64
英镑	25,729.92	8.6762	223,237.93
韩元	22,848,387.00	0.0061	139,375.16
雷亚尔	333,669.43	1.7718	591,195.50

## (2) 境外经营实体的说明：

境外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主要经营地	期末折算汇率 (100 单位外币=? RMB)	年度近似汇率 (100 单位外币=? RMB)
SungrowDeutschlandGMBH	欧元	德国慕尼黑	7.8473	7.8016
SungrowCanadaInc.	加元	加拿大安大略省	5.0381	5.103
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	美元	香港	6.8632	6.6174
SungrowAustraliaPtyLtd	澳元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4.825	4.9407
SungrowUSACorporation	美元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6.8632	6.6174
SungrowJapan 株式会社	日元	日本东京	0.0619	0.0599
SungrowPowerUKLimited	英镑	英国	8.6762	8.8187
Sungrow(India) Private Limited	卢比	印度	0.0979	0.0968

Sungrow power( France)	欧元	法国	8.6762	8.8187
Sungrowpower (HongKong)Co.,Limite d-Thailandrepresentative office	泰铢	泰国	0.211	0.2048
SINGAPORE AN YANG PTE.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	雷亚尔	巴西	1.7718	1.8119
SINGAPORE HUI YANG PTE.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SUNGROW IBERICA S.L.U.	欧元	西班牙	7.8473	7.8016
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卢比	印度	0.0979	0.0968
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韩元	韩国	0.0061	0.0061
SINGAPORE PING YANG PTE.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S.	欧元	土耳其	7.8473	7.8016
SUNGROW ITALY S.R.L.	欧元	意大利	7.8473	7.8016
SINGAPORE YUN YANG PTE.LTD.	美元	新加坡	6.8632	6.6174
HONG KONG NANYANG LIMITED	美元	香港	6.8632	6.6174
SUNGROW SOUTHERN AFRICA	兰特	南非	0.4735	0.4998

公司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根据企业主要收、支现金的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

## 56. 政府补助

###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市财政局发电补贴	26,876,459.1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软件退税	15,028,614.2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6 光伏产业类扶持政策补贴	11,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0,524,410.4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建设的补助	4,8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促进政策补助	4,780,202.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4,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发展专项资金	2,299,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用补贴	2,14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省创新性省份建设专项	1,55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十三五项目开发扶持资金	1,1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引进人才奖励	1,0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奖补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师范企业质量标杆企业中国质量奖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加工贸易企业物流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补助	5,606,970.0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支持制造强省建	2,483,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	421,5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335,479.27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9,156,235.02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新能源发电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39,600,000.00	—	—	39,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虚拟同步电机技术的储能交流设备研制项目	16,500,000.00	—	3,025,000.00	13,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逆变器设备项目	11,540,000.00	—	1,442,500.00	10,097,500.00	与资产相关
储能装置生产基地项目	10,200,000.00	—	1,275,000.00	8,9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0 万千瓦光伏逆变设备智能化技改项目	—	9,095,300.00	466,827.25	8,628,472.75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关键部件研制及产业化示范应用	7,500,000.00	—	—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发电成套装备制造基地一期项目	—	6,900,000.00	353,523.47	6,546,476.53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5,237,006.83	—	650,000.08	4,587,006.75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5,000,000.00	682,471.65	4,317,528.35	与资产相关
青海省“双百”工程和产业结构调整及振兴投资补助	4,000,000.00	—	—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三期厂房用户侧并网发电示范项目)	4,229,464.54	—	365,714.29	3,863,750.25	与资产相关
年产一百万千瓦太阳能光伏逆	4,273,073.15	—	1,453,465.47	2,819,607.68	与资产相关

变器项目					
光伏和风力发电产业化项目	2,185,517.51	—	197,808.24	1,987,709.27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储发电集群灵活并网关键技术及示范	—	1,086,000.00	—	1,086,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可再生能源电源工程研究中心	850,000.00	—	226,666.67	623,333.33	与资产相关
西宁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财政局-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补助	450,000.00	—	—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15,633.49	—	91,433.33	224,200.16	与资产相关
光伏系统持续发电性能和新型产品及配套设评价技术研究	—	294,000.00	294,000.00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6,880,695.52	22,375,300.00	10,524,410.45	118,731,585.07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8-7-31	65,0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8-7-31	注*1	—	-1,232,545.35

2018年6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台州市宏峰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台州仰天商贸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6,435.00万元、65.00万元收购台州市宏峰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台州仰天商贸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持有的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99.00%、1.00%的股权。2018年7月支付股权转让款，并于2018年7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故购买日为2018年7月31日。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

—现金	6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5,327,115.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7,115.00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固定资产	78,489,900.00	21,532,3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76,600.00	1,076,600.00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39,400.00	14,239,400.00
净资产	65,327,100.00	8,369,5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65,327,100.00	8,369,5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和其他流动资产，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报字（2018）第 020266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确定。

##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1) 新设子公司

公司本期新设子公司：SINGAPORE AN YANG PTE.LTD.、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SINGAPORE HUI YANG PTE.LTD.、SUNGROW IBERICA S.L.U.、SUNGROW POWER (SINGAPORE) PTE. LTD.、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Sungrow Power Korea Limited 、SINGAPORE PING YANG PTE.LTD.、SUNGROW TURKEY ENERJI SISTEMLERI SERVIS HIZMETLERI SAN. VE TIC. A.S.、SUNGROW ITALY S.R.L.、Sungrow (India) Private Limited、SINGAPORE YUN YANG PTE.LTD.、香港南洋有限公司、

SUNGROW SOUTHERN AFRICA、Sungrow Middle East DMCC、Sungrow Mexico S.A. de C.V.、香港云阳有限公司、香港越阳有限公司、THEIA POWER (SINGAPORE) PTE. LTD、SUNGROW (SINGAPORE) FLOATING TECH PTE. LTD、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公司本期新设电站项目子公司：利辛县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同尚格智能微网科技研究有限公司、重庆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强昱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德令哈晶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翁源县金耀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阳山县阳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滁州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池州市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铅山县辛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合肥节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潮州市嘉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池州市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阜新市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阜阳市颍州区颖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屯留县恒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彬州市领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奈曼旗洁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巴彦淖尔阳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六安市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浑源县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临漳县临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贵港市腾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合肥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营万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长岭县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山西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宏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古丈县湘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春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兴宁阳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阿拉善盟瑞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衢州市常山县铂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咸阳培观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淮滨县日昇智维科技有限公司、昭觉县皓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宽城满族自治县承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南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礼泉县驰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山西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肥阳虹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康凯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峰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英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航远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睿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星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岚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松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霆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青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茗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东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四牡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怀归新能源投资有限公



司、合肥尔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佳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馨源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艾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秦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光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赤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虹莞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霍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福建徽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毕节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六盘水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阳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长丰县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河南汉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项目子公司

2018年4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合肥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重庆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股权转让款0元。2018年4月16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8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河北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邢书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收购其持有的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80.00%、20.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500,000.00元。2018年8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8年7月27日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10月，子公司阳光新能源与冯松林、翟金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0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河南汉唐新能源有限公司的100.00%股权。2018年11月2日完成股权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及股权交割手续，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3) 处置项目子公司

本公司处置与电站业务相关的项目子公司，处置明细如下：

①2018年12月，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5,880.00万元。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股权相应减少。

②2018年10月，公司与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70.00%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8,109.948万元。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相应减少。

③2018年12月，公司与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100.00%股权，本公司尚未对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出资，股权转让价款为0.00元。

④2018年12月，公司与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80.00%股权，股权转让价款根据处置日净资产确定，为4,464.00万元。

⑤2018年10月，公司与上海申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65.00%股权，本公司尚未对濉溪县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股权转让价款0.00元。

#### （4）注销项目子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尚未出资的项目子公司予以注销：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末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巴州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巴州通阳	注销
2	宜阳县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宜阳德阳	注销
3	澠池凯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澠池凯源	注销
4	定远县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定远正阳	注销
5	巢湖暖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巢湖暖阳	注销
6	宿州市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振阳	注销
7	宿州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祁阳	注销
8	宿州市坤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坤阳	注销
9	弋阳县中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弋阳中大	注销
10	宿州岭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岭风	注销
11	青阳县驰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阳驰阳	注销
12	沛县文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沛县文阳	注销
13	宁阳县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宁阳起阳	注销
14	庐江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庐江诚阳	注销
15	荆州沙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荆州沙阳	注销

16	杭州和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和阳	注销
17	文水县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文水旭阳	注销
18	桑植县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桑植金阳	注销
19	阳江市阳东区昱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阳江昱阳	注销

#### (5) 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018 年度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部分项目子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系统集成项目建成后即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故公司在合作协议签订后将对该项目子公司的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自转出日起不再合并项目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具体转让情况如下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第三方（购买方）名称	股权变动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1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万年国有资源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2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海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3	贵港市光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减少 39.78%	60.22	7,226.00
5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云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4,600.00
6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8,100.00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销售	100	—	设立
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	西宁市	西宁市	制造业	10.47	89.53	设立
SunGrowDeutschlandGmbH	德国	德国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SungrowCanadaInc.	加拿大	加拿大	产品销售	100	—	购买

阳光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SungrowUSAcorporation	美国	美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AustraliaPty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100	—	设立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65	—	设立
SungrowJapan 株式会社	日本	日本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UKLtd	英国	英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India)PrivateLimited	印度	印度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France)	法国	法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 (HongKong)Co.,Limited-Thailandrepresentativeoffice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	金寨县	金寨县	制造业	100	—	设立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
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开发	40	—	设立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开发	100	—	设立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酒泉市	酒泉市	新能源	100	—	设立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左云县	左云县	新能源	100	—	设立
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东县	肥东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灵璧县	灵璧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临泉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临泉县	临泉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曹县	曹县	新能源	99	—	设立
合肥恒阳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佳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衍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宽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宿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宿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韵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智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衍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顺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玺阳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玺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尚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恒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衍隼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萧县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新能源	100	—	设立
惠来科太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惠来县	惠来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仁化县仁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	广东省韶关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天长市锦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长市	天长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淮南升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宿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辉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凉山阳光众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凉山州	四川省凉山州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元谋弘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元谋县	云南省元谋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宿州市远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喜德县子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喜德县	喜德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光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谦和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欣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裕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六安市皋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六安市	六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乾阳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西县	肥西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道真自治县光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遵义市	遵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六安市昌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六安市	六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武汉武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郎溪县秦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郎溪县	郎溪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郎溪县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郎溪县	郎溪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郎溪县宋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郎溪县	郎溪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宿州禾林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	农业产业化	—	100	设立
淮南市惠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元氏县骏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元氏县	元氏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内乡县大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南阳市内乡县	南阳市内乡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郓城铂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郓城县	山东省郓城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巨野县	山东省巨野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葫芦岛市连山区微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辽宁省葫芦岛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临泉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泉县	临泉县	制造业	—	100	设立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微山县	山东省微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萧县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	萧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武汉晴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长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仁康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隆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浩恒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凯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南召县富召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南召县召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静乐县	山西省静乐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巢湖恒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巢湖市	巢湖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长鑫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肥东佳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东县	肥东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顺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肥西县信阳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肥西县	肥西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浮山县禅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浮山县	山西省浮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阜宁阳光电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阜宁县	江苏省阜宁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阜宁德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阜宁县	江苏省阜宁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庐江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庐江县	庐江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灵寿县朝旭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灵寿县	河北省灵寿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禾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宣城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宣城市	宣城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常德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常德市	常德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儋州市新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儋州市	儋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涡阳县祥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涡阳县	涡阳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涡阳县	涡阳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罗源裕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罗源县	罗源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联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邳州市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邳州市	邳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南召县大豫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岚皋县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岚皋县	陕西省岚皋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青田县恒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青田县	浙江省青田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遵义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遵义市	遵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灵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缙云县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缙云县	浙江省缙云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乐东赛顿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	新能源	—	100	收购
连州市连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连州市	连州市	新能源	—	100	收购
合肥泽洋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曾用名合肥泽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玺恋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曾用名合肥盛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合肥昊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收购
利辛县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利辛县	利辛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大同尚格智能微网科技研究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重庆伏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忠县	重庆市忠县	新能源	—	100	收购
宁强昱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宁强县	陕西省宁强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德令哈晶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德令哈市	青海省德令哈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始兴县	广东省始兴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翁源县金耀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翁源县	广东省翁源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阳山县阳合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阳山县	广东省阳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滁州市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滁州市	滁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池州市欣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池州市	池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鄂尔多斯市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市	内蒙古达拉特旗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铅山县辛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省铅山县	江西省铅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节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潮州市嘉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潮州市	广东省潮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池州市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池州市	池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阜新市阜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阜阳市颍州区颍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阜阳市	阜阳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屯留县恒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屯留县	屯留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彬州市领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彬县	彬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奈曼旗洁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奈曼旗	内蒙古奈曼旗	新能源	—	100	设立
巴彦淖尔阳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磴口县	内蒙古磴口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六安市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六安市	六安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浑源县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蕲春县北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省蕲春县	湖北省蕲春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临漳县临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临漳县	河北省临漳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贵港市腾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贵港市	广西贵港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号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深泽县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深泽县	河北省深泽县	新能源	—	100	收购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榆社县	山西省榆社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东营万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	山东省东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长岭县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岭县	吉林省长岭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交口县	山西省交口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山西雁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繁峙县	山西省繁峙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呼和浩特市宏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清水河县	内蒙古自治区清水河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古丈县湘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古丈县	湖南省古丈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春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团风胜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团风县	团风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兴宁阳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兴宁市	兴宁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阿拉善盟瑞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	新能源	—	100	设立
衢州市常山县铂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常山县	浙江省常山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咸阳培观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乾县	陕西省乾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淮滨县日昇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信阳市	河南省信阳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昭觉县皓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昭觉县	四川省昭觉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宽城满族自治县承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宽城	河北省宽城	新能源	—	100	设立
海南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文昌市	海南省文昌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礼泉县驰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礼泉县	陕西省礼泉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山西如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绛县	山西省绛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阳虹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90	设立
合肥康凯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峰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英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航远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睿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星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岚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松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霆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青轩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茗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东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四牡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怀归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尔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信佳旺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馨源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艾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秦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光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赤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合肥虹芜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市	巨野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合肥霍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SINGAPOREANYANG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项目管理	100	—	设立
SUNGROW DO BRASIL REPRESENTACAO COMERCIAL, INSTALACAO E MANUTENCAO DE EQUIPAMENTOS LTDA	巴西	巴西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INGAPOREHUIYANG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SungrowIbéricaSAU	西班牙	西班牙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 DEVELOPER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	制造业	—	100	设立
SUNGROWPOWERKOREALIMIT ED	韩国	韩国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INGAPOREPINGYANG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SUNGROWTURKEYENERJISISTEMLERISERVISHIZMETLERISAN. VETIC.A.S.	土耳其	土耳其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ITALYS.R.L.	意大利	意大利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香港南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SOUTHERNAFRICA	南非	南非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MiddleEastDMCC	阿联酋	阿联酋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SungrowMexicoS.A.deC.V.	墨西哥	墨西哥	产品销售	—	100	设立
香港云阳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香港越阳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管理	—	100	设立
福建徽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州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毕节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纳雍县	贵州省纳雍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六盘水行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六枝特区	贵州省六枝特区	新能源	—	100	设立
天津滨海新区阳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新能源	—	100	设立
长丰县诚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长丰县	长丰县	新能源	—	100	设立
河南汉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焦作市	焦作市	新能源	—	100	收购
HELIOS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	—	100	设立
SUNGROW (SINGAPORE) FLOATING TECH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	—	100	设立
THEIA POWER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能源	—	100	设立

①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1	金寨安阳	—	100.00
2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1	天津阳鸿	—	100.00
3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注*1	合肥阳光吉电	—	100.00
4	惠来科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注*1	惠来科源	—	100.00
5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2	阳光中安	51.00	—

注\*1：上述子公司均系为建设电站系统集成项目而设立的项目子公司，虽然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超过 50%，但本公司已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按照第三方的要求建设电站，并在各项目子公司所投资建设的电站项目建成后将该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本公司无法通过参与项目子公司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对该类子公司的投资不能满足控制的定义，故本公司自合作协议生效日开始不再将其财务报表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将对其出资额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注\*2：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中安”）由本公司、铁路基金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510.00 万元，占股比例 51.00%；铁路基金和高新投资各出资 490.00 万元，占股比例分别为 49.00%。阳光中安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三席，铁路基金委派两席、本公司委派一席，公司决策经董事会成员投票全部通过即生效。本公司无法对阳光中安实施控制，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2）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35.00%	7,018,249.43	—	10,512,396.99

##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436,729,715.91	78,258,993.73	514,988,709.64	472,793,618.84	8,925,000.00	481,718,618.8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378,189,545.15	20,052,141.24	20,052,141.24-	76,383,881.27

(4) 本期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 池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35.00	—	权益法
合肥泰通新能源投资有 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30.00	权益法
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 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合肥市	合肥市	项目管理	—	34.00	权益法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三星阳光（合肥） 储能电池有限公 司	合肥泰通新能 源投资有限公 司注 1	合肥中安阳光新 能源产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注 2	三星阳光（合 肥）储能电 池有 限公 司	合肥泰通 新能 源 投 资 有 限 公 司	合肥中安 阳光新 能源 产 业 投 资 合 伙 企 业（有 限 合 伙）
流动资产	236,552,468.91	78,473,057.91	108,210,958.56	114,719,555.15	—	—
非流动资产	90,632,720.56	327,569,285.64	299,950,097.91	105,682,893.09	—	—
资产合计	327,185,189.47	406,042,343.55	408,161,056.47	220,402,448.24	—	—
流动负债	175,225,901.76	3,870,612.82	28,692,262.99	80,224,146.21	—	—
非流动负债	8,712,671.15	268,000,000.00	276,000,000.00	7,919,282.57	—	—
负债合计	183,938,572.91	271,870,612.82	304,692,262.99	88,143,428.78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 益	143,246,616.56	2,655,650.86	103,468,793.48	132,259,019.46	—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 资产份额	50,136,315.80	40,251,519.22	35,179,389.78	46,290,656.81	—	—

调整事项	—	—	—	—	—	—
——商誉	—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19,792,167.14	-3,007,414.98	—	—	—
——其他	—	—	—	—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136,315.80	20,459,352.08	32,171,974.80	46,290,656.81	—	—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328,144,537.28	5,087,462.07	44,914,592.59	96,993,083.72	—	—
净利润	10,987,597.10	2,655,650.86	31,953,793.48	-8,028,336.93	—	—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0,987,597.10	2,655,650.86	31,953,793.48	-8,028,336.93	—	—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注：2018年11月2日，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一）、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二）、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三）、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分别持股79.98%、13.20%、6.80%、0.01%、0.01%。根据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约定，公司分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负责执行合伙企业事务，但合伙企业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设立内部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执行合伙企业内部决策机构。且每年合伙企业按照以约定固定比例乘以普通合伙人出资额向其支付固定管理费用，其有限合伙人一优先享有合伙企业固定收益分配权，有限合伙人二、有限合伙人三根据出资比例对剩余得权益享受利益分配权。综合上述，其合伙企业中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人一名义是其股东，但其实质主要系根据出资收取固定收益得债权人。故合伙企业实际股东为有限合伙人二、有限合伙人三，其实际持股比列为66.00%、34.00%。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5)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6)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

负债，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变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及加元的应收账款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外币应收账款在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 (三)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曹仁贤，曹仁贤直接持有本公司 31.07 % 的股权且持有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44% 的股权，新疆尚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5.23 % 的股权，另通过其配偶苏蕾代持本公司 0.61% 的股权，曹仁贤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32.23% 股权。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苏蕾	曹仁贤之配偶

### 5. 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项目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

最高额保证	曹仁贤、苏蕾	本公司	48,000.00	2016/11/24	2021/11/24	否
最高额保证	曹仁贤	本公司	110,000.00	2018/12/10	2019/12/10	否

## (2) 购销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采购储能电池	284,113,047.62	80,740,208.29

## (3) 与合营企业的交易

## ① 股权转让

根据本公司与合肥中安阳光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 本公司转让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公司对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尚未出资, 转让价款为 0.00 元。

## ② 本公司与合营企业的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
1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系统集成	20,336.60	—
2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站系统集成	22,482.37	—

## (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本公司与已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的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收入金额(万元)	上期期收入金额(万元)
1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848.99	6,857.85
2	仁化县金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6,804.21	87,031.39
3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22.59	—
4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3,044.75	—
5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9,179.74	—
6	龙游县奔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16,606.17	5,278.76
7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131.76	—
8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783.70	—
9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4,798.80	—



10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4,484.90	—
11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93,834.24	—
12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62.56	936.79
13	万年县上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9,622.66
14	安阳市朝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	3,542.37
15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3,184.26
16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11,476.13
17	漳浦阳光浦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22,149.33
18	南昌市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1,344.47
19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1,906.04
20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11,894.01
21	长丰日盛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541.04

本公司对上表中子公司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27.00	1,444.00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仁化县金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75,006.97	1,607,500.70	235,104,659.97	11,755,233.00
应收账款	漳浦阳光浦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152,778,598.20	7,638,929.91
应收账款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9,256,602.24	8,776,980.67	100,052,900.00	10,005,290.00
应收账款	万年县上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5,583,274.08	1,558,327.41	93,324,502.40	4,666,225.12
应收账款	龙游县奔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38,439,500.00	1,921,975.00	66,671,000.00	3,333,550.00
应收账款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0,533,194.10	3,053,319.41	56,906,687.51	2,845,334.38
应收账款	神木县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350,000.00	3,105,000.00	52,050,264.00	5,205,026.40
应收账款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	39,144,609.75	11,743,382.93	39,144,609.75	3,914,460.98

	限公司*				
应收账款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2,155,443.66	3,107,772.18	32,051,100.00	1,602,555.00
应收账款	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642,150.01	3,792,645.00	26,187,300.01	2,618,730.00
应收账款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1,891,870.00	2,178,943.50	21,687,000.00	1,084,350.00
应收账款	亳州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9,458,956.00	9,729,478.00	19,458,956.00	5,837,686.80
应收账款	南昌市中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01,073.22	1,080,107.32	15,308,600.00	765,430.00
应收账款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13,440,000.00	1,344,000.00
应收账款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184,100.00	1,018,410.00	10,184,100.00	509,205.00
应收账款	长丰日盛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348,349.37	434,834.94	7,188,349.37	452,167.54
应收账款	天津市阳东新能源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4,167,990.00	416,799.00	4,167,990.00	208,399.50
应收账款	安阳市朝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	—	4,078,256.00	203,912.80
应收账款	宿迁德信泰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75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应收账款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18,568.78	361,856.88	3,618,568.78	180,928.44
应收账款	新沂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162,188.00	345,718.80	1,162,188.00	115,484.40
应收账款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5,250,184.83	1,065,480.98	13,514,914.90	1,989,571.74
其他应收款	万年县上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15,131,644.84	756,582.24
其他应收款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635,797.09	153,482.01	23,753,843.16	1,187,692.16
其他应收款	新沂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727,342.97	172,734.30	19,069,246.97	953,462.35
其他应收款	合肥阳光吉电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607,158.72	560,715.87	5,607,158.72	280,357.94
其他应收款	漳浦阳光浦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467,509.00	1,492,900.45	5,268,900.00	502,465.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市阳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595,211.20	321,271.88	2,830,226.40	141,511.32
其他应收款	邳州首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6,411.00	95,641.10	4,772,487.32	238,624.37
应收账款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7,000,000.00	2,350,000.00	—	—
应收账款	万年县万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623,096.18	681,154.81	—	—
应收账款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6,760,054.30	6,338,002.72	—	—

应收账款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8,785,280.00	939,264.00	—	—
应收账款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85,775,000.00	24,288,750.00	—	—
应收账款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90,999,288.84	14,549,964.44	—	—
应收账款	始兴县金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5,101,400.00	5,755,070.00	—	—
应收账款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84,753,000.00	4,237,650.00	—	—
应收账款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4,416,300.00	3,720,815.00	—	—
应收账款	合肥苏美达阳光发电有限公司*	21,997,163.87	8,294,107.21	—	—
应收账款	万年县饶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9,788,308.33	1,489,415.42	—	—
应收账款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683,869.33	505,160.80	—	—
其他应收款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19,410.59	1,586,305.95	—	—
其他应收款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125,000.00	506,250.00	—	—
其他应收款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93,288.00	962,828.80	—	—
其他应收款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67,920.00	328,396.00	—	—
其他应收款	VINH HAO SOLAR POWER JOINT STOCK COMPANY*	6,863,200.00	343,160.00	—	—
其他应收款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390,086.54	119,504.33	—	—
其他应收款	宿州市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915,313.57	115,749.08	—	—
其他应收款	韩城市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0.50	—	—
	合计	1,752,922,932.15	137,492,499.97	1,048,514,052.30	70,737,166.39

注\*：系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的项目对应的关联项目公司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	24,519,051.38
应付账款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136,484,532.81	73,242,736.58
预收款项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37,451,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	87,480.81

预收款项	淮南市潘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40,715.00	—
预收款项	漳浦阳光浦照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0,598.80	—
其他应付款	贵港市光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9,184,254.63	—
其他应付款	阳泉市慧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922,158.84	—
其他应付款	连云港浦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390,008.88	—
其他应付款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18,032.46	—
合计		159,950,301.42	141,610,268.77

注\*：系与第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的项目对应的关联项目公司

## 十、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80,000.00
其中：限制性股票数量	3,98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8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60,000.00
2017 年度授予	
其中：限制性股票	5.26 元/股，合同期限未到
2018 年度授予	
其中：限制性股票	8.88 元/股，合同期限未到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认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8,081,3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6,036,349.50

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 2017 年 5 月 2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49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3,446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5.26 元。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48 个月内分四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25%，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25%，第三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25%，第四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25%。

截至 2017 年 5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李国俊等 155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 181,259,6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4,460,000.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146,799,60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7 年 6 月 16 日，完成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董事会决定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5.26 元调整为 5.2112 元；同时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原激励对象肖永利、孙维、王国伟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10,0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周超、封红燕、钱靖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80,000.00 进行回购注销。

2018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董事会确定 2018 年 3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 107 名激励对象授予 398 万份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8.88 元，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在可行权/解锁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解锁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四期行权/解锁。第一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30%，第二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30%，第三次行权/解锁占可行权数量比例为 40%。

截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止，公司已收到邓德军等 10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 1,448,278,6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980,000.00 元，余额计人民币 31,362,400.00 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3 月 21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7 日。

2018 年 5 月 3 日，完成了《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

2018 年 5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482,500 股，本期限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倪晟耕等 16 人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45,000.00 进行回购注销。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公司激励对象谢鸣锋、唐永明、王宝臣等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15,000.00 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以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在期末对股票期权数

期间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股权激励费用	2,981.30	3,238.18	1,678.62	734.47	175.57	8,808.13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具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 456,081,189.51 元。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 或有事项

### (1) 担保事项

①根据 2018 年 8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项目公司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孙公司微山国阳因微山采煤沉陷区光伏领跑技术基地国阳欢城 50MW 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和运营管理需要，与中信金租开展直接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由公司提供差额补足义务，担保期限不超过 8 年，同时将微山国阳的股权、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应收款质押。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发生借款。

②根据 2018 年 8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项目公司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台晟阳因凤台县顾桥镇顾桥矿采煤沉陷区 150MW 水面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与江苏金租开展直接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20 亿元，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8 年，同时将项目公司股权、项目电费收费权质押。

③根据 2018 年 8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项目公司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纳入合并范围内的曹阳曹县因山东曹县 80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扶贫 PPP 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下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5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曹县曹阳银行借款的 2.9 亿元提供担保。

④根据 2018 年 6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全资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孙公司萧县宜光因萧县 20MW 光伏扶贫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15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宜光新能源将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应收款质押。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萧县宜光银行借款的 9,400.00 万元提供担保。

⑤2018 年 6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全资子公司 Sungrowpower(HongKong)Co.,Limited（阳光电源（香港）

有限公司)因境外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内保外贷业务提供担保,担保合计总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美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

⑥根据公司 2016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因山西大同 50WM 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持有的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将项目所有的光伏及发电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并在购售电合同签署后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 2.54 亿元提供担保。

⑦根据公司 2016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孙公司肥东金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孙公司肥东金阳因肥东梁园 100WM 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分别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及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及 2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肥东金阳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肥东金阳将项目所有的光伏及发电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并在购售电合同签署后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肥东金阳的银行借款 4.18 亿元提供担保。

⑧根据公司 2017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孙公司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灵璧磬阳渔沟 120MW 项目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需要,向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6 亿元的贷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 15 年,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灵璧磬阳将在购售电合同签署后办理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灵璧磬阳的银行借款 19,768.00 万元提供担保。

## (2) 未决诉讼

①根据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2018)皖 0191 民初 4789 号应诉通知书,本公司起诉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要求该公司支付合作协议剩余货款 10,245,801.00 元及



违约利息 5,519,816.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尚不能确定可收回款项的具体金额。公司已对该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395,421.55 元，预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可以覆盖可能存在的坏账损失。

②根据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本公司起诉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国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要求该公司支付合作协议剩余货款 19,867,400.00 元及违约利息 2,878,342.34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尚不能确定可收回款项的具体金额。公司已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5,948,430.18 元，预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可以覆盖可能存在的坏账损失。

③根据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2018)陕 0112 民初 16927 号、(2018)陕 0112 民初 16928 号、(2018)陕 0112 民初 16929 号、(2018)陕 0112 民初 16930 号应诉通知书，本公司起诉内蒙古久和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要求该公司支付合作协议剩余货款 25,274,000.00 元及违约利息 3,465,122.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尚不能确定可收回款项的具体金额，公司已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6,514,200.00 元，预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可以覆盖可能存在的坏账损失。

④根据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2018)鲁 0203 民初 8147 号应诉通知书，本公司起诉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要求该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7,650,000.00 元及违约利息 271,229.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公司预计该应收账款无法收回，故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⑤根据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2019)皖 0191 民初 528 号应诉通知书，本公司起诉中科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求该公司支付剩余货款 9,853,400.00 元及违约利息 1,202,130.11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尚不能确定可收回款项的具体金额，公司已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870,127.23 元，预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可以覆盖可能存在的坏账损失。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28 日第三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司股本总额股 1,458,863,6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总额为 87,531,816.00 元，不送股。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19 年 3 月 28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2. 分部信息

本期无满足重要性标准的经营分部，无需要披露的分部信息。

### 3. 其他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 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55,395,570.17	829,966,352.20
应收账款	6,557,367,753.58	5,291,283,284.44
合计	7,412,763,323.75	6,121,249,636.64

#### (2)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54,806,820.17	815,666,352.20
商业承兑票据	588,750.00	14,300,000.00

合计	855,395,570.17	829,966,352.20
----	----------------	----------------

①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7,368,053.18

②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303,910.16	—

③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844,295.00	0.88	52,653,325.18	82.47	11,190,969.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91,954,640.08	98.69	645,797,374.96	8.98	6,546,157,265.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742,932.63	0.44	31,723,413.99	99.94	19,518.64
合计	7,287,541,867.71	100.00	730,174,114.13	10.02	6,557,367,753.5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61,800.00	0.14	7,861,800.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53,799,702.84	99.50	462,516,418.40	8.04	5,291,283,284.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48,731.57	0.36	21,248,731.57	100.00	—
合计	5,782,910,234.41	100.00	491,626,949.97	8.50	5,291,283,284.44

##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凯利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61,800.00	7,86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山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4,043,095.00	24,043,0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937,000.00	4,069,323.30	34.09%	根据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2,400.00	1,879,106.88	36.12%	根据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14,800,000.00	14,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3,844,295.00	52,653,325.18		

##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344,751,690.02	267,237,584.51	5.00
1至2年	1,180,323,395.32	118,032,339.53	10.00
2至3年	503,674,164.32	151,102,249.30	30.00
3至4年	87,819,747.77	43,909,873.89	50.00
4至5年	49,351,574.61	39,481,259.69	80.00
5年以上	26,034,068.04	26,034,068.04	100.00
合计	7,191,954,640.08	645,797,374.96	8.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本公司按账龄确定风险组合。

##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LDK Solar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	4,607,223.73	4,607,223.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长星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4,559,650.00	4,559,6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郑州尚阳科技有限公司	2,774,660.00	2,774,6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电电气（南京）太阳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4,278,390.00	4,278,3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Sunways AG	1,898,874.84	1,898,874.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威海中玻光电有限公司	1,773,939.00	1,773,93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普光科技有限公司	1,310,000.00	1,3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电气集团东风电机有限公司	3,865,156.00	3,865,1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509,380.06	3,509,380.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旭阳光伏系统有限公司	1,755,900.00	1,755,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东维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52,895.00	333,376.36	94.47%	根据扣除可收回金额后的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其余 11 家客户单项计提小计	1,056,864.00	1,056,8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1,742,932.63	31,723,413.99	100.00%	

④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8,602,164.16元；本期无转回的坏账准备。

⑤本期应收账款核销金额55,000.00元。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547,435,252.46	7.51	27,371,762.62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85,775,000.00	6.67	24,288,750.00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90,999,288.84	3.99	14,549,964.44
阜南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188,020,732.00	2.58	9,401,036.60
大庆市合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7,130,200.01	2.57	9,356,510.00
合计	1,699,360,473.31	23.32	84,968,023.66

## 2. 其他应收款

###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519,790.28	5,668,542.81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987,494,047.81	1,632,835,092.00
小计	1,992,013,838.09	1,638,503,634.81

### (2)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利息	4,519,790.28	5,668,542.81
合计	4,519,790.28	5,668,542.81

## (3)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1,447,223.45	99.98	213,953,175.64	9.72	1,987,494,047.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8,500.00	0.01	368,500.00	100.00	—
合计	2,201,815,723.45	100.00	214,321,675.64	9.73	1,987,494,047.8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00,000.00	0.71	4,470,720.00	35.48	8,129,28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9,025,192.45	99.27	134,319,380.45	7.64	1,624,705,81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8,500.00	0.02	368,500.00	100.00	—
合计	1,771,993,692.45	100.00	139,158,600.45	7.85	1,632,835,092.00

① 本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88,112,639.99	74,405,632.00	5.00
1至2年	382,699,876.19	38,269,987.62	10.00
2至3年	322,334,346.88	96,700,304.06	30.00
3至4年	6,982,395.97	3,491,197.99	50.00
4至5年	1,159,552.23	927,641.78	80.00
5年以上	158,412.19	158,412.19	100.00
合计	2,201,447,223.45	213,953,175.64	9.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	368,500.00	368,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8,500.00	368,500.00	100%	

④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1,007,395.19元。

⑤ 本期其他应收账款核销金额5,844,320.00元。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93,762,051.76	225,729,141.59
往来款及代付项目款	1,828,935,053.78	1,471,119,925.20
备用金	63,806,642.80	15,167,643.18
代收代付购房款	12,559,632.28	15,998,595.03
股权收购款	67,435,450.00	41,700,000.00
应退工程款、合作费	27,956,008.40	—
其他	7,360,884.43	2,278,387.45
合计	2,201,815,723.45	1,771,993,692.45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往来款	692,050,616.26	1-2 年	31.43	46,694,452.67
微山县国阳新能源发电 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3,943,489.97	1-2 年	13.35	15,545,951.96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 限公司	往来款	232,220,809.06	1 年以内	10.55	11,611,040.45
灵璧县磬阳新能源发电 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6,130,851.45	0-3 年	15.72	84,240,441.62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 电源有限公司	存出保证金	53,157,203.12	1 年以内	2.41	2,657,860.16
合计		1,617,502,969.86		73.46	160,749,746.86

##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4,612,990.39	—	1,054,612,990.39	957,670,178.36	—	957,670,178.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1,130,405.96	—	71,130,405.96	65,335,598.36	—	65,335,598.36
合计	1,125,743,396.35	—	1,125,743,396.35	1,023,005,776.72	—	1,023,005,776.72

##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合肥日源电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442,801.53	2,191,186.00	265,565.10	10,368,422.43	—	—
阳光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18,059,852.27	1,033,498.00	124,575.80	18,968,774.47	—	—
阳光电源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1,544,715.71	886,706.00	18,653.49	2,412,768.22	—	—
阳光电源（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阳光电源（青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阳光电源（金寨）有限公司	5,085,316.92	105,301.00	1,430.22	5,189,187.70	—	—
阳光三星（合肥）储能电源有限公司	40,286,316.62	2,037,859.00	89,504.78	42,234,670.84	—	—
合肥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623,469.79	1,133,967.00	56,582.21	501,700,854.58	—	—
淮南阳光浮体科技有限公司	50,249,387.92	650,803.00	121,815.41	50,778,375.51	—	—
合肥阳光智维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合肥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192,930.00	8,540.19	184,389.81	—	—
SunGrow Deutschland GmbH	6,086,137.88	143,414.29	—	6,229,552.17	—	—
SUNGROW CANADA INC	6,430,549.20	—	—	6,430,549.20	—	—
SUNGROW AUSTRALIA GROUP PTY LTD	570.52	40,975.51	—	41,546.03	—	—
SUNGROW POWER (HONG KONG) CO.,	19,061,060.00	40,975.51	—	19,102,035.51	—	—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左云县铭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	—	128,000,000.00	—	—
合肥智慧能源创新平台有限公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司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58,800,000.00	58,800,000.00	—	—	—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5,800,000.00	—	55,800,000.00	—	—	—
曹县曹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6,667,540.00	—	116,667,540.00	—	—
合肥韵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合肥玺阳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名合肥玺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合肥宿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64,000,000.00	—	64,000,000.00	—	—
新加坡阳光	—	13,304,323.92	—	13,304,323.92	—	—
合计	957,670,178.36	212,229,479.23	115,286,667.20	1,054,612,990.39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8,534,941.55	—	—	-505,801.54	—	—
联营企业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46,290,656.81	—	—	3,845,658.99	—	—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	4,590,000.00	—	-145,666.83	—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	1,955,307.26	-34,075.76	—	—
合计	65,335,598.36	4,590,000.00	1,955,307.26	3,160,114.86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甘肃同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	—	—	8,029,140.01	—
联营企业				0.00	
三星阳光(合肥)储能电池有限公司	—	—	—	50,136,315.80	—

合肥阳光中安新能源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	—	—	4,954,333.17	—
合肥易钧财赢投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	—	—	8,010,616.98	—
合计	—	—	—	71,130,405.96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31,638,465.85	7,746,573,245.87	8,548,705,413.76	6,638,380,562.78
其他业务	154,094,253.03	120,177,854.77	68,594,776.68	47,350,911.38
合计	9,885,732,718.88	7,866,751,100.64	8,617,300,190.44	6,685,731,474.16

##### （2）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站系统集成	6,409,148,169.78	5,208,462,190.73	4,760,876,576.64	4,029,646,366.82
光伏逆变器等 电力转换设备	3,272,130,529.73	2,497,947,894.94	3,722,270,048.35	2,560,643,419.06
储能系统	21,633,001.59	12,351,636.39	8,913,186.82	4,994,396.77
其他	28,726,764.75	27,811,523.81	56,645,601.95	43,096,380.13
合计	9,731,638,465.85	7,746,573,245.87	8,548,705,413.76	6,638,380,562.78

##### （3）主营业务分地区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中国大陆（不包 括中国港澳台）	8,549,305,990.60	6,875,581,988.30	7,646,568,795.78	6,036,785,047.64
海外地区（包括 中国港澳台）	1,182,332,475.25	870,991,257.54	902,136,617.98	601,595,515.14
合计	9,731,638,465.85	7,746,573,245.87	8,548,705,413.76	6,638,380,562.78

#####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金额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 例（%）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938,342,356.51	9.49
凤台县晟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91,797,373.89	4.97
广州市从化区鸿福实业有限公司	356,572,709.68	3.61
仁化县金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47,988,047.53	3.52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30,447,506.97	3.34
合计	2,465,147,994.58	24.94

##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60,114.86	-1,167,882.29
子公司利润分配确认投资收益	226,971,173.62	68,805,299.1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21,512.67
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27,539,788.28	23,914,090.68
合计	257,671,076.76	91,773,020.18

## 十五、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21,674.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251,16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340,227.0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27,115.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270,143.7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50,418.7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06,267.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21,412,462.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44,039.54	
合计	109,954,621.64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5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5	0.48	0.48

公司名称：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仁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永珍

2019年3月28日